

证券代码：430142

证券简称：锐新昌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5月29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5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国占昌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公司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的内容及签署均合法、合规、真实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修订前：

第十二条：

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是：电子热传输技术开发、转让、咨询、服务；电子散热器制造；工业铝材、铜材生产及产品精密加工；挤压模具设计、加工；金属材料销售；进出口业务。

修订后：

第十二条：

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是：电子热传输技术开发、转让、咨询、服务；电子散热器制造；工业铝材、铜材生产及产品精密加工；挤压模具设计、加工；金属材料销售；进出口业务；**普通道路货物运输（危险货物除外）**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9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天津锐新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30 日